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8176)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新安路八號五樓
電 話：(03)577-7364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57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2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 ~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43	
(十二)	其他	43 ~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6 ~ 5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金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408 號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智捷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捷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銀妃

劉銀妃



會計師

曾國華

曾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0 日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8,395	22		\$ 506,029	2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751	-		7,5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30,852	8		305,307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164	-		4,195	-	
1200	其他應收款		44,741	3		35,538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6,039	1		8,797	-	
130X	存貨	六(四)	438,489	26		575,982	26	
1410	預付款項		35,276	2		35,219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43,707	62		1,478,577	67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320	-		5,32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81	-		5,70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515,713	30		534,542	2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7,732	2		32,92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8,299	2		75,712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61,557	4		69,603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9,002	38		723,805	33	
1XXX	資產總計		\$ 1,682,709	100		\$ 2,202,382	100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316,819 19	\$	320,359 15
2150	應付票據			8,746 1		49,330 2
2170	應付帳款			222,157 13		251,938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97,843 6		183,610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		73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38,511 2		49,52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4,076 41		855,494 3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6,000 2		39,42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606 -		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73 -		4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579 2		39,898 2
2XXX	負債總計			722,655 43		895,392 4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91,000 47		791,000 3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53,741 3		53,74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52,135 3		52,13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047 1		21,047 1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	192,907) (11)		21,232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27,454 2		13,626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			752,470 45		952,781 43
36XX	非控制權益			207,584 12		354,209 16
3XXX	權益總計			960,054 57		1,306,990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82,709 100	\$	2,202,38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金	年 額	度 %	102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	1,170,992	100	\$	1,687,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	1,040,251)	(89)	(	1,371,375)	(81)
5900 營業毛利			130,741	11		316,458	1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715)	-	(	819)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818	-		73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0,844	11		316,377	1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103,149)	(9)	(	140,522)	(8)
6200 管理費用		(	192,445)	(16)	(	211,698)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89,347)	(16)	(	229,144)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84,941)	(41)	(	581,364)	(35)
6900 營業損失		(	354,097)	(30)	(	264,987)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1,012	3		83,033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722	-		16,59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10,121)	(1)	(	20,53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593)	(1)	(	4,5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20	1		74,521	5
7900 稅前淨損		(	338,077)	(29)	(	190,46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	37,769)	(3)		38,739	2
8200 本期淨損		(\$	375,846)	(32)	(\$	151,727)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23,907	2	\$	54,557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失			-	-	(	19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632	-		6,00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	3,448)	-	(	6,18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 額		\$	24,091	2	\$	54,178	3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51,755)	(30)	(\$	97,549)	(6)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7,154)	(18)	(\$	81,16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158,692)	(14)	(\$	70,564)	(4)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0,311)	(17)	(\$	51,15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51,444)	(13)	(\$	46,391)	(3)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 損		(\$		2.75)	(\$		1.09)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85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 損		(\$		2.75)	(\$		1.09)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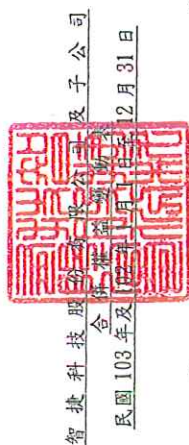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餘				主 之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保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102 年度											
1 月 1 日											
10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445	-	(15,44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84,000)	-	-	(84,000)	-	(84,000)
現金增資	89,130		38,065	-	-	-	-	-	127,195	-	127,195
員工行使認股權	100		-	-	-	-	-	-	100	-	100
酬勞成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764	-	-	-	-	-	-	3,764	-	3,764
庫藏股註銷	(9,230)	(6,772)	-	-	-	-	-	16,002	-	-	-
購買非控制權益	-	-	-	-	-	(49,752)	-	-	(49,752)	(95,421)	(145,173)
本期淨損	-	-	-	-	-	(81,163)	-	-	(81,163)	(70,564)	(151,7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982	25,023	-	30,005	24,173	54,178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	-	-	-	-	-	-	-	(17,377)	(17,377)
12 月 31 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21,232	\$ 21,232	\$ 13,626	\$ -	\$ 952,781	\$ 354,209	\$ 1,306,990
103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淨損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21,232	\$ 21,232	\$ 13,626	\$ -	\$ 952,781	\$ 354,209	\$ 1,306,990
非控制權益投入數	-	-	-	-	(217,154)	-	-	-	(217,154)	(158,692)	(375,8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4,819	4,819
12 月 31 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92,907	\$ 192,907	\$ 27,454	\$ -	\$ 752,470	\$ 207,584	\$ 960,054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損		(\$ 338,077)	(\$ 190,46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78,657	76,983
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	7,917	5,910
土地租金攤銷數	六(八)	1,102	542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十七)(十八)	4,298 (	6,99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782) (	4,266)
股利收入		-	(90)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0,121	20,539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八)	-	(1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	(231)
未實現銷貨利益		715	819
已實現銷貨利益		(819) (	73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十八)	-	(32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	3,7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五)	5,593	4,5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0
應收票據		3,840	122,230
應收帳款		187,226	179,319
其他應收款		(9,015) (	16,205)
存貨		147,802	161,935
預付款項		965	3,6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2,340) (	212,811)
應付帳款		(32,590) (	57,116)
其他應付款項		(89,484) (	121,329)
其他流動負債		(11,795) (	13,0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0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75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8,091) (	44,695)
本期收取利息		3,719	4,000
本期收取股利		-	90
本期支付利息		(10,178) (	20,4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185) (	29,5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735) (	90,591)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 -	\$ 4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50,566)	(168,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52	5,502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54,571)
應收資金融通款減少		1,15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788	2,15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672	(13,32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1,799)	(34,7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295)	(263,29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數		(9,884)	(32,683)
長期借款償還數		(3,429)	(3,429)
現金增資股款		-	127,195
發放現金股利		-	(84,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0
非控制權益投入數		4,819	-
購買非控制權益現金支付數		-	(145,173)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17,3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94)	(155,36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110)	51,3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37,634)	(457,9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029	963,9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8,395	\$ 506,029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4 年 3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及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調減其他綜合損益及退休金費用\$80。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

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項目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故尚未列示相關影響金額，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除另有說

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 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AVE ASIA	一般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Z-COM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Z-COM TECHNOLOGY, LTD.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47.34	47.34	註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	物聯網領域技術研究及銷售	80.00	80.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100.00	100.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電信器材零售	100.00	-	民國103年3月新設立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智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備之研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備之研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70	2.70	註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註：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

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

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3年 ~ 5年
運輸設備	5年 ~ 10年
辦公設備	3年 ~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5年

(十三)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為2~6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

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權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28,29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10	\$ 22,2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1,526	466,926
定期存款	64,159	16,813
合計	<u>\$ 368,395</u>	<u>\$ 506,02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20	\$ 5,320

1. 本集團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5,147	\$ 314,8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64	4,195
減：備抵呆帳	(14,295)	(9,513)
合計	\$ 137,016	\$ 309,502

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4,295 及 \$9,513。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 9,513	\$ 15,532
壞帳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4,298	(6,992)
淨兌換差額	484	973
12月31日	\$ 14,295	\$ 9,513

(四)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4,288	(\$ 23,430)	\$ 200,858
在製品	114,154	(1,475)	112,679
製成品	217,606	(92,654)	124,952
合計	<u>\$ 556,048</u>	<u>(\$ 117,559)</u>	<u>\$ 438,48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8,985	(\$ 21,807)	\$ 317,178
在製品	76,758	(3,062)	73,696
製成品	261,530	(76,422)	185,108
合計	<u>\$ 677,273</u>	<u>(\$ 101,291)</u>	<u>\$ 575,98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93,223	\$ 1,336,471
報廢及跌價損失	47,028	34,904
其他	827	3,656
	<u>\$ 1,041,078</u>	<u>\$ 1,375,031</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381</u>	<u>\$ 5,703</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和負債之份額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3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20,833</u>	<u>\$ 18,057</u>	<u>\$ 22,632</u>	<u>(\$ 14,158)</u>	39.50%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2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33,353</u>	<u>\$ 16,843</u>	<u>\$ 29,508</u>	<u>(\$ 11,561)</u>	39.50%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失分別為 \$5,593 及 \$4,567。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485,360	\$ 212,464	\$ 13,572	\$ 9,881	\$ 4,265	\$ 36,101	\$ -	\$ 761,643
累計折舊	(97,799)	(101,561)	(7,056)	(3,610)	(1,039)	(16,036)	-	(227,101)
合計	<u>\$ 387,561</u>	<u>\$ 110,903</u>	<u>\$ 6,516</u>	<u>\$ 6,271</u>	<u>\$ 3,226</u>	<u>\$ 20,065</u>	<u>\$ -</u>	<u>\$ 534,542</u>
103年度								
1月1日	\$ 387,561	\$ 110,903	\$ 6,516	\$ 6,271	\$ 3,226	\$ 20,065	\$ -	\$ 534,542
增添	566	31,171	2,650	1,422	-	14,278	658	50,745
處分	(1,427)	(3,161)	(58)	(320)	-	(486)	-	(5,452)
折舊費用	(33,031)	(32,260)	(2,352)	(1,237)	(844)	(8,933)	-	(78,657)
淨兌換差額	10,285	3,184	182	213	84	564	23	14,535
12月31日	<u>\$ 363,954</u>	<u>\$ 109,837</u>	<u>\$ 6,938</u>	<u>\$ 6,349</u>	<u>\$ 2,466</u>	<u>\$ 25,488</u>	<u>\$ 681</u>	<u>\$ 515,71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498,948	\$ 239,942	\$ 16,498	\$ 11,354	\$ 4,415	\$ 42,372	\$ 681	\$ 814,210
累計折舊	(134,994)	(130,105)	(9,560)	(5,005)	(1,949)	(16,884)	-	(298,497)
合計	<u>\$ 363,954</u>	<u>\$ 109,837</u>	<u>\$ 6,938</u>	<u>\$ 6,349</u>	<u>\$ 2,466</u>	<u>\$ 25,488</u>	<u>\$ 681</u>	<u>\$ 515,713</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56,202	\$ 201,233	\$ 11,793	\$ 8,594	\$ 3,463	\$ 30,680	\$ 611,965
累計折舊	(62,378)	(99,511)	(5,606)	(3,010)	(163)	(11,288)	(181,956)
合計	<u>\$ 293,824</u>	<u>\$ 101,722</u>	<u>\$ 6,187</u>	<u>\$ 5,584</u>	<u>\$ 3,300</u>	<u>\$ 19,392</u>	<u>\$ 430,009</u>
102年度							
1月1日	\$ 293,824	\$ 101,722	\$ 6,187	\$ 5,584	\$ 3,300	\$ 19,392	\$ 430,009
增添	112,520	41,672	2,526	1,689	599	9,739	168,745
處分	-	(3,194)	(817)	(276)	-	(984)	(5,271)
折舊費用	(31,839)	(33,008)	(1,610)	(1,032)	(854)	(8,640)	(76,983)
淨兌換差額	13,056	3,711	230	306	181	558	18,042
12月31日	<u>\$ 387,561</u>	<u>\$ 110,903</u>	<u>\$ 6,516</u>	<u>\$ 6,271</u>	<u>\$ 3,226</u>	<u>\$ 20,065</u>	<u>\$ 534,54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485,360	\$ 212,464	\$ 13,572	\$ 9,881	\$ 4,265	\$ 36,101	\$ 761,643
累計折舊	(97,799)	(101,561)	(7,056)	(3,610)	(1,039)	(16,036)	(227,101)
合計	<u>387,561</u>	<u>110,903</u>	<u>6,516</u>	<u>6,271</u>	<u>3,226</u>	<u>20,065</u>	<u>534,542</u>

1.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103年1月1日	102年1月1日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40,981	\$ 5,542
累計攤銷	(8,056)	(2,043)
合計	<u>\$ 32,925</u>	<u>\$ 3,499</u>
	103年1至12月	102年1至12月
1月1日	\$ 32,925	\$ 3,49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799	34,735
攤銷費用	(7,917)	(5,910)
淨兌換差額	925	601
12月31日	<u>\$ 27,732</u>	<u>\$ 32,925</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成本	\$ 41,255	\$ 40,981
累計攤銷	(13,523)	(8,056)
合計	<u>\$ 27,732</u>	<u>\$ 32,925</u>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161	\$ 226
推銷費用	18	106
管理費用	1,039	1,735
研究發展費用	6,699	3,843
	<u>\$ 7,917</u>	<u>\$ 5,910</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土地租金	\$ 55,137	\$ 54,366
存出保證金	1,142	1,91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16	13,324
預付退休金	3,562	-
	<u>\$ 61,557</u>	<u>\$ 69,603</u>

本集團於 102 年 6 月與九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位於大陸江西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1,102 及 \$542。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16,819	1.50%~6.60%	無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20,359	1.40%~6.30%	無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借款	1.84%~2.09%	廠房	\$ 39,429	\$ 42,85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29)	(3,429)
			\$ 36,000	\$ 39,428

1. 上述長期借款將於民國 101 年 7 月起每月償還\$286。

2. 提供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為\$205,350。

(十一)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11)	(\$ 32,2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073	32,309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 3,562	\$ 10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299)	(\$ 40,895)
利息成本	(642)	(611)
精算損益	3,430	6,159
縮減	-	3,0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11)	(\$ 32,299)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2,309	\$ 31,9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2	565
精算損益	202	(156)
雇主之提撥金	-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3,073</u>	<u>\$ 32,309</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642	\$ 61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2)	(565)
縮減或清償損益	-	(3,048)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80</u>	<u>(\$ 3,002)</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15	(\$ 492)
推銷費用	4	(771)
管理費用	13	(397)
研發費用	48	(1,342)
	<u>\$ 80</u>	<u>(\$ 3,002)</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3,632)	(\$ 6,003)
累積金額	<u>(\$ 1,862)</u>	<u>\$ 1,770</u>

-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764及\$409。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11)	(\$ 32,299)	(\$ 40,8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073	32,309	31,900
計畫剩餘(短絀)	\$ 3,562	\$ 10	(\$ 8,99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430	\$ 424	(\$ 4,791)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02	(\$ 156)	(\$ 331)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633 及\$22,873。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8	3,800	7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6.13	892	-	立即既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80	\$ 10	190	\$ 1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0)	1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80)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80	1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180	10

3.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認股權，履約價格皆為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 年及 1 年。

4.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資訊：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6.13	19.22元	15元	4.22元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權益交割	\$ -	\$ 3,764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及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91,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	79,100	70,1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
現金增資	-	8,913
12月31日	79,100	79,100

(十四)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03年1月1日/103年12月3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102年1月1日	\$ -	\$ 18,684	\$ 18,684
現金增資	38,065	-	38,065
現金增資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3,764	-	3,764
庫藏股註銷	(483)	(6,289)	(6,772)
102年12月3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如尚有餘額時，應就其餘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10%~15%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5.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6. 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19，股利總計 \$84,000。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及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3年1月1日	\$ -	\$ 13,626	\$ 13,62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6,659	16,659
- 集團之稅額	-	(2,831)	(2,831)
103年12月31日	\$ -	\$ 27,454	\$ 27,4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2年1月1日	\$ 197	(\$ 11,594)	(\$ 11,397)
評價調整轉出	(197)	-	(19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30,384	30,384
- 集團之稅額	-	(5,164)	(5,164)
102年12月31日	\$ -	\$ 13,626	\$ 13,626

(十七)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補貼收入(註)	\$ 11,028	\$ 67,727
什項收入	16,202	10,950
股利收入	-	9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634	3,291
其他利息收入	148	975
合計	<u>\$ 31,012</u>	<u>\$ 83,033</u>

註：民國 103 年度補助收入主係軟件園區獎勵軟件銷售補助收入。

民國 102 年度補助款收入主係江西九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為招商引資高新技術產業及優化園區企業之補助收入、軟件園區獎勵軟件銷售補助收入及軟件園區獎勵物聯網項目企業設立補助收入。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	\$ 323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103	16,9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31
處分投資利益	-	172
什項支出	(11,381)	(1,036)
合計	<u>\$ 722</u>	<u>\$ 16,594</u>

(十九)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10,121</u>	<u>\$ 20,539</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55,058	\$ 410,6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8,657	76,98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917	5,910
合計	<u>\$ 441,632</u>	<u>\$ 493,561</u>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297,788	\$ 343,695
勞健保費用	26,156	34,857
退休金費用	24,713	19,871
其他用人費用	6,401	12,245
	<u>\$ 355,058</u>	<u>\$ 410,668</u>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8	\$ 1,54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5,50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6,986)	(11,271)
分離課稅所得稅	115	1,68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823)</u>	<u>(2,53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758	(8,672)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	40,834	(27,530)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4,592</u>	<u>(36,202)</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7,769</u>	<u>(\$ 38,739)</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831)	(\$ 5,164)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617)	(1,021)
	<u>(\$ 3,448)</u>	<u>(\$ 6,18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	\$ 1,54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758 (	8,672)
虧損扣抵所得稅影響數	40,834 (	27,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	5,5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986) (	11,271)
分離課稅所得稅	115	1,686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7,769</u>	<u>(\$ 38,739)</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7,102)	\$ -	(\$ 2,831)	\$ -
未實現長期投資 損失	18,623	15,069	-	-
未實現存貨呆滯 及跌價損失	15,452	(12,593)	-	6
其他	7,920	(6,247)	-	2
虧損扣抵	40,819	(40,834)	-	15
小計	<u>\$ 75,712</u>	<u>(\$ 44,605)</u>	<u>(\$ 2,831)</u>	<u>\$ 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2)	13	(617)	-
小計	(2)	13	(617)	-
合計	<u>\$ 75,710</u>	<u>(\$ 44,592)</u>	<u>(\$ 3,448)</u>	<u>\$ 23</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1,938)	\$ -	(\$ 5,164)	\$ -	(\$ 7,102)
未實現長期投資 損失	10,285	8,338	-	-	18,623
未實現存貨呆滯 及跌價損失	11,531	3,466	-	455	15,452
其他	10,090	(2,604)	-	434	7,920
虧損扣抵	12,727	27,530	-	562	40,819
小計	<u>\$ 42,695</u>	<u>\$ 36,730</u>	<u>(\$ 5,164)</u>	<u>\$ 1,451</u>	<u>\$ 75,7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1,547	(528)	(1,021)	-	(2)
小計	<u>1,547</u>	<u>(528)</u>	<u>(1,021)</u>	<u>-</u>	<u>(2)</u>
合計	\$ 44,242	\$ 36,202	(\$ 6,185)	\$ 1,451	\$ 75,710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7	\$ 31,027	\$ 31,027	31,027	107年
102	220,056	220,056	220,056	107年
103	9,341	9,341	9,341	113年
103	221,827	221,827	221,827	108年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3	\$ 78,218	\$ 448	\$ -	103年
97	33,277	33,277	-	107年
102	233,907	233,907	-	107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623</u>	<u>\$ 8,273</u>

6.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

得稅負債，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911 及\$25,955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92,907)	\$ 21,232

9.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8,741，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0%。

(二十三)每股虧損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217,154) 79,100	(\$ 2.75)
	102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81,163) 74,800	(\$ 1.09)

民國 102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四)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4 月 22 日簽訂股權買賣合約，以人民幣 27,227 仟元購入子公司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額外 10.78% 已發行股份，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收購日)完成股權轉讓變更登記，該交易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2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79,77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28,645)
資本公積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8,866)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簽訂股權買賣合約，以人民幣 3,360 仟元購入子公司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額外 15% 股份，該交易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2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4,757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6,528)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77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88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表列未分配盈餘減項)	(\$ 886)

(二十五)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50,745	\$ 168,74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9)	-
本期支付現金	\$ 50,566	\$ 168,74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請參閱附註十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一 關聯企業	\$ 10,115	\$ 14,922

上開銷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約 90 天內收款。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6,164	\$ 4,195

3.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6,330	\$ 7,488

(2) 利息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	\$ 135	\$ 102

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償還，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3%及1.48%收取。

4. 其他-關聯企業

	103年度	102年度
技術服務費	\$ 2,923	\$ 161
雜項費用	\$ 1,472	\$ 2,161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400	\$ 25,776
退職後福利	385	391
股份基礎給付	-	760
總計	\$ 17,785	\$ 26,92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779	\$ 769	科管局租約保證金
銀行存款	1,716	13,324	投標金保證函
房屋及建築	61,618	64,289	長期借款
	\$ 64,113	\$ 78,382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自民國 99 年 9 月至 111 年 12 月止。該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79	\$ 76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116	3,075
超過5年	2,337	3,076
總計	<u>\$ 6,232</u>	<u>\$ 6,92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健全資本基礎，本集團會考量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營運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249	31.65	\$ 197,781
人民幣：新台幣	12,976	5.092	66,07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	31.65	38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09	31.65	85,740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68	29.81	\$ 332,918
人民幣：新台幣	38,481	4.92	189,3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1	29.81	5,7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391	29.81	220,326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7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857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2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9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203		-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模擬利率增減 0.25 % 對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99 及\$107，或減少\$99 及\$107。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其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制定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須對個別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包括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以擁有良好信用聲譽之金融機構評估是否納入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

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25,629	\$ 73,745
群組2	32,246	87,217
群組3	39,327	101,394
群組4	3,428	11,433
	<u>\$ 100,630</u>	<u>\$ 273,789</u>

註：

群組 1：信用額度 2 億以上。

群組 2：信用額度 5000 萬~2 億。

群組 3：信用額度 5000 萬以下。

群組 4：無授信。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90天	\$ 14,299	\$ 26,135
91天以上	22,087	9,578
	<u>\$ 36,386</u>	<u>\$ 35,713</u>

E. 本集團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內各營運個體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將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價值
短期借款	\$ 316,819	\$ -	\$ -	\$ -	\$ 316,819
應付票據	8,746	-	-	-	8,746
應付帳款	222,157	-	-	-	222,157
其他應付款	34,424	-	-	-	34,424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3,500	3,500	10,500	22,750	40,250
其他金融負債	-	-	-	3	3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價值
短期借款	\$ 320,359	\$ -	\$ -	\$ -	\$ 320,359
應付票據	49,330	-	-	-	49,330
應付帳款	251,938	-	-	-	251,938
其他應付款	65,865	-	-	-	65,865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3,500	3,500	10,500	26,249	43,749
其他金融負債	-	-	-	3	3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智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往來項目 其他應收 款 南京智威科技 有限公司	是	\$ 18,990	\$ 18,990	\$ 18,990	1.8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37,624	\$ 300,988	
0	智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江西智微亞科 技有限公司	是	45,705	31,650	31,650	1.85%	2	-	營運週轉		-	無		37,624	300,988	
0	智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是	6,330	6,330	6,330	3%	1	10,115	無		-	無		10,115	300,988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五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4)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4)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4)
			(註3)	(註2)							金額	淨值之比率	保證 (註4)	保證 (註4)
0	智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南京智威科 技有限公司	3	\$ 150,494	\$ 29,900	\$ -	\$ -	\$ -	-	\$ 376,235	Y	-	N	Y
0	智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 科技有限公 司	3	150,494	239,200	126,600	94,950	-	16.82%	376,235	Y	-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於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二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ZCOMAX(UK)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	\$ 2,653	19.74	\$ 2,65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大可全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7	2,667	8.33	2,66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	-	1.65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商業本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a.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每股淨值為市價；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市價；c. 上市櫃股票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為公平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開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206,677	30%	月結45天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06,677	100%	月結45天

8. 應收開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金額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東莞市智捷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 12,851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AVE ASIA	1	銷貨收入	26,781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南京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448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1	已實現銷貨毛利	13,202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1,216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南京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206,677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江西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990
1	ZWAVE ASIA	南京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650
1	ZWAVE ASIA	南京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技術服務費	31,414
2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6,822
2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2,990
			3	銷貨成本	206,677
					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註5 1%
					註4 2%
					註4 1%
					註4 1%
					註5 3%
					註5 18%
					註4 1%
					註4 2%
					註5 3%
					註4 2%
					註5 3%
					註5 18%

註 1：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子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註 4：銷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約 60-180 天收款。

註 5：進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 45-60 天付款。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末	上	期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期	損	益	資	損	益	備註
智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通信電子產品 之買賣及銷售 業務	\$	15,017	\$	15,017	\$	15,017	1,394,010	39.50	\$	381	(\$	14,158)	(\$	5,593)					
智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68,696		168,696		168,696	10,830,000	100.00		198,788	(	141,436)	(	141,436)					
智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ZWAVE ASIA	開曼群島	一般貿易業務		108,518		72,361		3,600,000	100.00		10,136	(	31,228)	(	31,228)						
智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96,316		96,316		30,000	100.00		42,898	(	17,907)	(	17,907)						
智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業務		221,997		176,238		7,500,000	100.00		201,299	(	30,788)	(	30,788)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Z-COM TECHNOLOGY,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53,979		153,979		9,830,000	100.00		197,007	(	141,379)	(	141,379)						
南京智達康無線 通信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 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 器材製造、電 信器材零售		5,000		-		500,000	100.00		4,963	(	37)	(	37)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 296,734)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融投資公 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 機之研發、生產 與銷售	\$ 278,490	2、3	\$ 153,979	-	-	\$ 153,979	(\$ 148,486)	50.04	(\$ 148,486)	\$ 187,981	-
南京智達康無 線通信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 機之研發、生產 與銷售	96,316	2	96,316	-	-	96,316	(17,907)	100.00	(17,907)	42,898	-
南京智威科技 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 機之研發、生產 與銷售	2,222	3	-	-	-	-	2,132	100.00	2,132	165	-
東莞市智康通 信科技有限公 司	通訊設備及網路 設備之研發及銷 售	21,364	3	-	-	-	-	(13,022)	100.00	(13,022)	14,113	-
南京智微亞通 信科技有限公 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業務	221,997	2	176,238	45,759	-	221,997	(30,788)	100.00	(30,788)	201,299	-
江西智微亞科 技有限公司	物聯網領域技術 研究及銷售	93,200	3	-	-	-	-	(49,988)	80.00	(39,990)	36,930	-
南京智達康 通信職業培訓 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 訓	1,955	3	-	-	-	-	(1,172)	100.00	(1,172)	84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透過轉投資大陸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經濟部投資金額核准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2,292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 502,033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 451,482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ZWAVE ASIA	\$ 26,781	3	\$171,301	15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26,822	97	\$176,660	100
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 統有限公司	744	3	803	-
	\$ 27,566	100	\$177,463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	-	\$ 9,513	1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 公司	1,379	-	1,077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5	-	-	-
	\$ 1,384	-	\$ 10,590	1

a.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直接銷售予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係依一般銷售價格；收款條件均為自出貨後 60~180 天收款。

b.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因售予被投資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分別為\$12,713 及\$13,379。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ZWAVE ASIA	\$ 8,440	14	\$128,104	47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收 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收 帳款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7,957	98	\$129,340	100
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 有限公司	136	2	30	-
	<u>\$ 8,093</u>	<u>100</u>	<u>\$129,370</u>	<u>100</u>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1,078	2	\$ -	-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 公司	322	1	199	-
	<u>\$ 1,400</u>	<u>3</u>	<u>\$ 199</u>	<u>-</u>

(3) 進貨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206,677	30	\$ 16,815	2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206,677	100	\$ 16,815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 分 比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 公司	\$ -	-	\$ 46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52	-	-	-
	<u>\$ 352</u>	<u>-</u>	<u>\$ 46</u>	<u>-</u>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直接向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及收貨後約 45 天後付款。

(4)應付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u>\$ 51,216</u>	<u>52</u>	<u>\$ 11,535</u>	<u>6</u>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付 帳款百分比	金 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付 帳款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u>\$ 52,990</u>	<u>100</u>	<u>\$ 11,535</u>	<u>100</u>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 分 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u>\$ 318</u>	<u>-</u>	<u>\$ 258</u>	<u>-</u>

(5)財產交易：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以\$6,303 出售機器設備予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利益為\$3,435，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實現內部利益為\$2,970。

(6)資金融通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31,650	\$ 44,925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18,990	29,950
	<u>\$ 50,640</u>	<u>\$ 74,875</u>

(7)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及 8 月董事會通過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126,600，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金額為 94,950。

(8)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A.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東莞市智康通信科技 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費	\$ 12,851	技術服務費	\$ 9,990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 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費	\$ 543	技術服務費	\$ 7,671

B.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其他

項目	103年度/103年12月31日	102年度/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	\$ 10,088
預付款項	\$ -	\$ 3,548
其他應付款	\$ 1,246	\$ 61
利息收入	\$ 1,157	\$ 274
雜項費用	\$ 1,456	\$ 761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170,992	\$ 1,687,833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274,155	\$ 452,384	\$ 761,112	\$ 517,902
德國	609,266	-	617,258	-
台灣	222,902	91,061	218,336	103,931
法國	17,638	-	57,821	-
其他	47,031	-	33,306	-
合計	\$ 1,170,992	\$ 543,445	\$ 1,687,833	\$ 621,833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戊客戶	\$ 600,669	本公司及子公司	戊客戶	\$ 604,329	本公司及子公司
丁客戶	120,159	本公司及子公司	丁客戶	301,111	本公司及子公司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劉銀妃
(2) 曾國華

1040922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248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4149408

(2) 台省會證字第 200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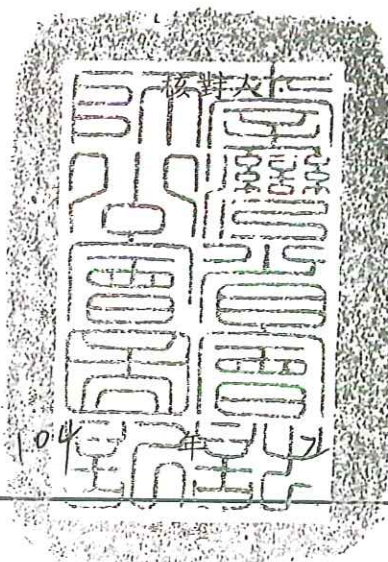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

(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劉銀妃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曾國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4

日